

山西省农业农村厅

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做好 2025 年度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 工作的通知

各市农业农村局：

2025 年度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奖补资金已经下达，请各市严格按照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晋财农〔2024〕119 号）要求执行。为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，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，切实提升脱贫户、监测户内生动力，助力农户实现持续稳定增收。现将进一步做好今年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工作提出以下要求。

一、明确发展目标

庭院经济重点发展目标是尽量激活农村各类资源要素，鼓励引导农户特别是脱贫户和监测户，充分利用农户家庭院落、房前屋后闲置空地，创新拓展庭院经济增值增效空间，就地就近就业创业，实现乡村特色优势产业不断壮大，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，农户内生动力和自我发展能力不断增强。42 个重点县要在优选适宜产业、延长产业链条、健全利益联结机制、发挥典型带动、强化保障措施等方面发力，力争实现庭院经济产业规模保持稳

定，产业类型更加丰富，产销衔接更加顺畅，发展水平明显提升，综合效益显著提高，农户收入持续增加。

二、把握关键环节

一是坚持科学谋划，发展特色产业。系统分析当地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、劳动力现状等情况，统筹优势特色产业，选定适宜发展区域，科学制定实施方案，合理确定发展模式和目标，探索多类型、差异化的庭院经济发展方式。克服庭院经济小、散、弱等先天不足，创新发展有特色、有市场、有竞争力的新业态。从实际出发，走特色化发展之路，推动庭院经济产品标准化、集聚化、品牌化发展。

二是坚持农民主体，强化典型带动。充分尊重农民意愿，优化参与方式，健全收益保障机制，让农民群众自觉主动参与庭院经济发展。集中资源、整合力量，探索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不同模式。通过总结推广典型案例，分享成功经验，增强农民群众的信心，激发农民群众主动性和创造性。

三是坚持分类指导，梯次布局推进。通过分类指导、梯次打造，科学推动健康发展。起步阶段，注重鼓励引导农户积极参与，对发展意愿强烈的农户给予资金技术服务。稳定阶段，引导帮助农户完善思路、健全管理、规范发展、延伸链条、提高收益。提升阶段，注重品质提升，规范长效发展。

四是坚持效益优先，强化利益联结。遵循产业发展规律，促进产业链条式发展，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，将农户利益精准嵌

入产业发展各个环节。通过龙头带动、互助代管、股份合作等模式，引导新型经营主体发挥先进优势作用，与农户紧密结合，促进产加销一体化推进。强化产业发展与自然环境、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相结合，促进庭院经济效益、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。

三、防范风险隐患

规范推进庭院经济项目扶持措施和实施方式，防范五类倾向性风险，保证高质量健康发展。防止“一头热”式规划，不充分征求农户意愿，农民参与的主动性、创造性不高，出现“政府干、群众看”现象。防止“一阵风”式实施，庭院经济项目一哄而上，无发展条件的村、户被列入项目实施范围，占用集体土地或耕地打擦边球。防止“一锅粥”式管理，缺乏组织引导、政策支持不够，农户单打独斗，经营模式单一，产业融合不高，经济效益不好，庭院项目影响村容村貌。防止“一刀切”式分配，只要农户从事庭院经济，无论项目成败，效益好坏，把奖补资金平均分配，一分了之。防止“一边倒”式帮扶，没有把鼓励脱贫地区有条件的所有农户，作为庭院经济发展对象，仅关注脱贫户和监测户。

四、做好重点工作

一是抓好年度项目实施。各市要统筹各方力量，指导推进辖区县庭院经济项目，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问题，推动年度项目在年内完成，实现促农增收目标。省厅将定期跟踪监测了解项目实施情况。

二是规范使用奖补资金。指导辖区重点县严格按照《衔接推

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晋财农〔2021〕45号）和《关于加强发展高质量庭院经济奖补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》（晋乡振（计）〔2023〕26号）要求，规范资金使用用途，加强项目资金监管。财政资金除用于对个户的奖补，重点对延伸产业链条发展给予支持。

三是深入开展调研督导。结合实际开展实地调研，指导重点县摸清群众意愿、产业基础、发展优势，选择市场前景好、群众接收度高、产业链条长、规模效益好的庭院经济产业，编制好庭院经济发展实施方案，有序推进项目实施。

四是用好用足支持政策。指导重点县统筹用好金融信贷、创业就业、技术服务、消费帮扶等相关政策，支持庭院经济产业发展。助力解决产业发展资金来源、生产风险，能人带动，技术服务，产品销售等方面存在难点问题。

五是开展项目绩效评估。鼓励2022年以来使用庭院经济奖补资金的县（市、区）积极开展自评。市级适时对所辖县（市、区）开展专项绩效评价。

附：2025年度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重点县名单



2025 年度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重点县名单

太原市:

娄烦县

大同市:

阳高县 天镇县 广灵县 灵丘县 浑源县

阳泉市:

盂县 平定县

长治市:

平顺县 武乡县 屯留区

晋城市:

陵川县

朔州市:

右玉县 应县

晋中市:

昔阳县 榆社县

运城市:

平陆县 夏县

忻州市:

繁峙县 静乐县 神池县 岢岚县 宁武县 代县 河曲县

偏关县 保德县

临汾市：

吉县 隰县 大宁县 永和县 汾西县 浮山县 安泽县 古县
翼城县 洪洞县 襄汾县

吕梁市：

临县 兴县 岚县 方山县